

更正内容

1.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期限(即报名时间): 2021年5月12日至2021年5月18日, 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2时00分, 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(北京时间, 法定节假日除外)。
2.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: 2021年5月24日14时00分(北京时间)
3. 磋商时间: 2021年5月24日14时00分(北京时间)